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4358252022180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皮山县公安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皮山县时代汽车修理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皮山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皮山县时代汽车修理部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皮山县时代汽车修理部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皮山县时代汽车修理部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1]7245号-001	车辆维修	-	采购需求：汽车维修、保养	品牌:;采购需求:汽车维修、保养	1	73855.00	73855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73855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柒万叁仟捌佰伍拾伍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1]7245号-001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73855.00	一般公共预算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皮山县公安局

乙方（公章）：皮山县时代汽车修理部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皮山县固玛镇卫生院对面

电话：

电话：13579690200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皮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

账号：

账号： 87801001201016490816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